

证券代码: 601099

证券简称: 太平洋

公告编号: 临 2017-62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7 年 6 月 23 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099	太平洋	2017/6/16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单独持有 12.88% 股份的股东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在 2017 年 6 月 1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 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17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临时提案: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有

效期的议案》。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7 年 6 月 2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湖景酒店（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兴体路 10 号）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6 月 23 日

至 2017 年 6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3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4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审议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2017 年 6 月 13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3、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4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帐户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如为自然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自然人股东姓名；如为法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法人股东名称；
- 2、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3、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前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和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